

证券代码：002585

证券简称：双星新材

公告编号：2016-037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吴迪先生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承诺的公告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双星新材”）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于2015年11月18日获得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5年12月8日经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吴迪先生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份比例为30%，即5,400万股，吴迪先生特此承诺如下：

1、本人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承诺愿意接受市场询价结果并与其他投资者以相同价格认购。

2、本人承诺作为单个发行对象直接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完毕后，本人通过本次发行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3、本人承诺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不存在减持双星新材股份的情况。

4、本人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起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不会减持双星新材股份，也不存在减持双星新材股份计划。

承诺人：_____

吴 迪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3日